

关于调整联储证券资产管理计划估值方法的公告

为妥善落实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业协会”）发布的《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》，我司与资管计划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拟将附件清单中所示的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交易所市场流通的债券（除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）估值方法由按“收盘价估值”调整为按“第三方估值机构估值数据估值”。

本次调整自【2026】年【2】月【9】日起生效。本次调整可能会对资产管理计划净值的波动产生一定影响，请投资者知悉。本管理人将恪尽职守，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。如有任何疑问，请咨询联储证券营业网点工作人员，或拨打客服热线：956006。

特此公告！

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2月9日

附件：资产管理计划清单

1	联储证券 ESG 整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